

## ●巷陌奇谭●

## 泥魂 (小小说)

□吴海贝

陈瘸子第一次看见那个少年时，正下着瓢泼大雨。

雨水把滩涂搅成了浑汤，灰色的天和灰色的泥混成一色。少年就站在泥水里，裤腿挽到膝盖，露出白净的小腿。他手里拎着一只断了线的风筝，那风筝半埋在泥里，彩色的翅膀被泥水浸透，再也飞不起来了。

“喂，小孩，快上来！”陈瘸子拄着铁锹喊道。少年抬起头，雨水顺着他额前的黑发往下淌。他的眼睛很亮，像刚被雨水洗过的石头。

“我的风筝……”少年说。陈瘸子一瘸一拐地走下滩涂，泥水立刻淹到他的大腿根。他熟悉这片泥沼，三十年前，他也是这样深一脚浅一脚地在这里讨生活。

“走吧，风筝没了就没了。”陈瘸子拉起少年的手。少年的手冰凉，在微微发抖。

回到窝棚，陈瘸子给少年倒了碗热水。窝棚很简陋，一张木板床，一个煤炉，墙上挂着一排各式各样的风筝。

“你也喜欢风筝？”少年问。陈瘸子笑了笑：“都是捡来的。”

少年告诉陈瘸子，他叫小林，跟着父母来乡下过暑假。那只风筝是爷爷留给他的。

“爷爷说，这风筝能飞到云上面去。”陈瘸子没说话，只是默默拨弄着炉火。他想起三十年前的那个下午，他也是这样坐在这个窝棚里，听着雨声。那时他的腿还没瘸，还

能在滩涂上奔跑如飞。

“明天退潮，我带你去找风筝。”陈瘸子说。第二天天没亮，潮水刚刚退去，滩涂上留下一道道蜿蜒的水痕。陈瘸子带着小林深一脚浅一脚地走在泥泞中。

“要顺着水痕走，不然会陷进去。”陈瘸子叮嘱道。小林学得很快，他仔细观察着陈瘸子的每一个动作，如何用铁锹试探前方的路，如何在淤泥中保持平衡。

“你常来这里？”小林问。“三十年了。”陈瘸子望着远方，“这里的每一寸泥，我都认识。”

他们最终在一个泥洼里找到了那只风筝。它已经完全被淤泥包裹，看不出原来的颜色。小林小心翼翼地清洗着风筝，突然，他惊叫一声：“这里有东西！”

陈瘸子凑过去看，泥坑底部露出一角木箱。他的心猛地一跳。两人费了好大劲才把箱子挖出来。那是个老式的樟木箱，虽然埋在泥里多年，却保存完好。箱子里只有两样东西：一本泛黄的日记和一只哨子。日记的扉页上写着：陈望湘，1972年。那是陈瘸子父亲的名字。

“你认识他？”小林问。陈瘸子没有回答，他的手在微微发抖。他翻开日记，父亲熟悉的字迹映入眼帘：“今日又去放哨，潮水来得太快，险些回不来。但为了那份责任，值得……”

随着阅读的深入，一个被埋藏了三十年的秘密渐渐浮出水面。原来，陈望湘曾是这里的护滩员。1975年夏天，他在巡滩时发现了一伙盗捞沉船文物的歹徒。为了阻止他们，陈望湘与歹徒搏斗，最终落入涨潮的滩涂中，再也没有上来。

日记的最后一页写着：“若我遭遇不测，望后来人继续守护这片海域。水下有明代的沉船，那是我们的根……”

陈瘸子记得，那年他十六岁。父亲失踪后，他找了整整一个月，最后在滩涂上找到了父亲随身携带的哨子。而在寻找父亲的过程中，他的腿被暗流中的礁石划伤，感染溃烂，最终落下了残疾。

“所以你一直守在这里，是为了等你父亲回来？”小林问。陈瘸子望着窗外的滩涂，轻轻摇头：“不，我是为了替他继续守下去。”

傍晚时分，陈瘸子带着小林来到滩涂深处的一个地方。“就是这里。”陈瘸子指着前方的一片水域，“有些东西值得用生命去守护。”小林似懂非懂地点头。

突然，陈瘸子看见泥水中闪过一丝异样的光芒。他弯下腰，从淤泥中摸出一块瓷片。那瓷片温润如玉，上面勾勒着青色的花纹。“是明代的青花。”陈瘸子喃喃道。

更多的瓷片散落在周围，仿佛在指引着什么。陈瘸子和小林顺着瓷片的方向往前摸索，

在淤泥下发现了一块巨大的礁石，礁石上刻着模糊的字迹：“中华文物，永守不移。”

那是陈望湘的笔迹。陈瘸子跪在泥水中，泪水模糊了视线。三十年了，他终于找到了父亲的遗志。

“我会继续守下去的。”他对着大海轻声说。小林默默站在他身边，手里紧紧攥着那块瓷片。

夕阳西下，两人的影子在泥泞中拉得很长。潮水又开始上涨，一点点吞噬着滩涂，仿佛要将所有的秘密都收回大海深处。

但有些东西，一旦从泥泞中浮现，就再也不会沉没了。第二天，小林要回城了。临行前，他把那只洗净的风筝送给陈瘸子。“等我长大了，一定回来帮你。”

陈瘸子笑了笑，从墙上取下一只新做的风筝递给小林：“送你。”那是一只简单的沙燕风筝，陈瘸子用捡来的竹篾和旧报纸做的。

小林接过风筝，突然扑进陈瘸子怀里：“爷爷，你一定要等我。”陈瘸子愣住了。这是三十年来，第一次有人叫他爷爷。他轻轻拍着林林的背，就像当年父亲拍着他一样。

送走小林后，陈瘸子独自站在窝棚前。他掏出父亲的哨子，轻轻吹响。哨声悠扬，穿过滩涂，越过海面，消失在远方。

## ●阡陌流年●

人的一生要走许多路，使我终生难忘的，就是去外婆家的小路。

自记事起，母亲就带我不知走过多少回，母亲常说，在她很小时，外公就不幸去世，是外婆一人把几个儿女拉扯长大。去外婆家大约有十几里，有山坡小路，也有涧湾沟渠。五六岁时，好像外婆家有股巨大的吸引力，使我不由自主地想去走“亲戚”。可那时，母亲为了多挣一点工分，就没有时间带我去。如果我实在想去，就一个人偷偷地“独往独来”。

春天，我走在山坡的小路上，路两边不知名的野花到处都是，姹紫嫣红，非常美丽。小路被装扮得像一条彩带，不规则地伸向远方，仿佛外婆就站在小路的尽头向我招手。我一边走，一边采摘野花，听着鸟儿在天空为我歌唱，看着流水伴我同行，我的心情就像春天的太阳，暖洋洋的。

那时的小路其实就是这个村到那个村的田埂河坝，有些涧湾上根本没有桥，只是在水中中等距离地放几块石头或粗点的树棍，就算是桥了。每到这样的地方，我都匍匐下身子，慢慢爬过去。别人看到总会笑我，而我却觉得这样最安全。因为离土地最近，落差最小，万一跌倒，也不至于“头破血流”。如果既没有石头，也没有树棍，那就只有脱掉鞋子，卷起裤管蹚过去。河水清清，四季长流。春天的水还很凉，所以过河的速度要快，三脚两步就跑过去了。到了夏天，脚丫子泡在清凉的水中，别提有多惬意了，这时候就不着急过河，可以在水里多磨蹭一会，有时还能捉点小鱼小虾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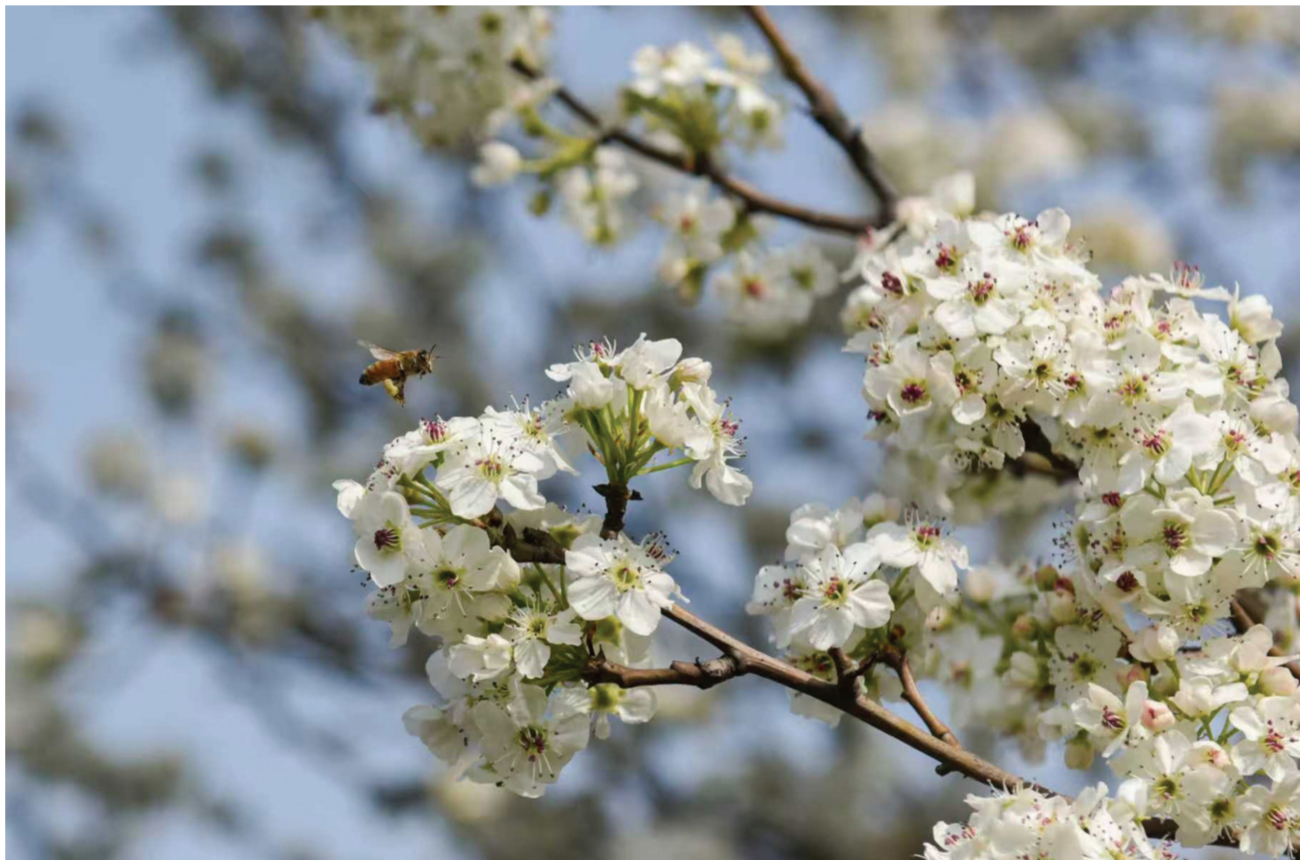
离外婆家不远的小河岸边，有几棵枣树。到了秋天枣子能吃时，我就想在树下站一会，四顾无人时，就“投石问枣”砸下几颗枣子吃。有一次正准备偷砸枣子，突然从村里快步走来一个人，我以为是枣树的主人，拔腿就跑，跑老远回头一看，他还跟在后边，吓得我一口气跑到外婆家躲藏起来。后来才发现，这个人走村串巷讨饭的，虚惊一场。那时讨饭的人很多，他们为了多讨一口饭，只好加快脚步，多赶几个门，正所谓“说书的嘴快，要饭的腿快”。

后来，家里生活艰难，母亲叫我去挖野菜弥补口粮的不足。但只要有点吃的，母亲总让我给外婆送点过去；外婆有点吃的，也会拖着虚弱的身体给我们送点过来。

在这条“骨肉相连”的小路上，一草一木都像亲人一样亲切难忘。山水依旧，慈祥善良的外婆已在贫病交加中去世多年，那条小路也被大路替代……

## 去外婆家的小路

□朱希华



蜂舞梨花 王体明摄

## ●桑梓留痕●

## “毛姑娘”

□查贵明

有种草，生在故乡皖东大地的田埂上，也一直长在我心底。

故乡的田埂，是岁月铺就的青绿色长卷，一年四季都铺展着葳蕤的生机。狗尾草举着蓬松的穗子在风里摇晃，车前草贴地而生守着阡陌，马齿苋肥厚的叶片藏着露水，蒲公英擎着白色的小伞等待远行，还有紫地丁、牛筋草、荠菜、血见愁……数不尽的野草簇拥着田垄，织就了乡村最朴素的底色。而在万千草木里，我唯独钟情于茅针，乡人唤它茅草芯，我们孩童却偏爱叫它“毛姑娘”，或是“毛妮儿”。这一声软乎乎的称呼，藏着我们对这株小草全部的亲昵与偏爱。

“毛姑娘”是春天递来的第一口甜，也是我们农村孩子独有的天然零食。熬过料峭寒冬，我们总蹲在田埂边眼巴巴地盼，盼着茅草从里抽出尖尖嫩茎，盼着茎顶慢慢鼓起小巧的苞，鼓鼓囊囊的，像小姑娘悄悄把一团雪白绵软的心意藏在绿衣里。老人们常说，这时候的“毛姑娘”最鲜嫩，再晚几日就老了，嚼着发柴，便失了最好的滋味。于是一放学，我们就撒开脚丫扎进草丛，指尖捏紧尖尖的茅针，力道要轻要稳，慢慢往上提，生怕莽撞扯断了这春日独有的甜。剥开翠绿紧实的苞叶，一团绒乎乎的白绒落进掌心，软得像棉花糖，又像初生的云，轻轻含进嘴里，清甜汁水瞬间在舌尖化开，裹着淡淡的青草香，绵密温润。这点清浅的甜，是市面上任何糖果都比不了的，是乡野春日最慷慨的馈赠，咬下去的那一刻，满心都是孩童独有的雀跃与满足。

拔“毛姑娘”，从不是一个人的乐子，那是我们童年最热闹的田间嬉戏。三五成群蹲在田埂上，比谁眼尖，比谁手快，谁能在密密的茅草丛里翻出最饱满紧实的“毛姑娘”，谁能攥着一大把白绒穗先喊出声，谁就是当天最得意的小赢家，笑意挂在脸上，半天都散不去。我们还爱拿它当斗草的筹码，蹲在软泥上两两比试，捏着嫩茎轻轻较劲，赢了的人捧着一把毛茸茸的“毛姑娘”，眉眼都弯成了

月牙。那一刻忽然就懂了古词里少女斗草的欢喜，原来千百年前的烂漫，和我们乡间孩童的童趣本就相通，恰如那句“疑怪昨宵春梦好，元是今朝斗草赢”，不过是一株小草定的小小输赢，就足以让人欢喜，从眼底甜到心底。

这些绒乎乎的“毛姑娘”，是我们童年最珍贵的宝贝。总会挑出最嫩最饱满的一把，小心揣进洗得发白的衣兜，带回家塞给弟弟妹妹，看着他们小口咀嚼，眉眼弯弯的模样，自己心里比吃了蜜糖还要甜；也会悄悄攥上一把，送给朝夕相伴的小伙伴，一把不起眼的野草，没有贵重的包装，却盛着童年最纯粹的情谊。

“毛姑娘”从不止于带来甜与乐，更在儿时的岁月里，默默护着我们这些莽撞的野孩子。等到茅针慢慢老去，便会绽开一团团洁白的绒花，风一吹就轻轻飘飞，可这看似柔弱的绒花，却是乡间最管用的止血良方。儿时打猪草、挖野菜，总免不了大意划伤手指，鲜血渗出来时，我们从不会慌着哭闹，随手摘几朵茅花，轻轻揉成团按在伤口上，不过片刻，血就止住了。

后来我离开故乡，住进了钢筋水泥的城里，车水马龙之间，再也寻不见那条长满茅草的田埂，也等不到春风里悄悄探头的“毛姑娘”。偶尔在街头瞥见野菜摊贩，总会下意识驻足张望，可那些规整摆放的野菜，终究少了田埂间的野气，更没有我记忆里那一缕独属于“毛姑娘”的清甜。

我总念着“毛姑娘”，起初只是贪恋田间撒野的童年，念那田埂清风、伙伴嬉笑，念那一口直击心底的春日清甜。可离乡越久、年岁渐长，才渐渐明白，这份念想远不止怀旧。

这株生于阡陌的小草，教会我放下傲慢，心怀谦卑。它早已不是一株寻常野草，而是刻入骨血的乡愁，是永不褪色的童年印记，更是我敬畏自然、珍视平凡的初心。在往后的岁月里，我将带着这份草木温情，常怀敬畏，常怀感恩，珍惜每一寸土地，敬重每一株平凡的生命。

## ●诗韵潮声●

## 西涧西 (组诗)

□贾鸿彬

## 春色

西涧渡春色  
是幽草浅浅的绿  
舟在涧边栖息  
水在舟旁轻漾

风来幽草幽幽  
风去幽草幽幽  
草叶伸进涧中  
鲮鱼在草上跳跃

雨在傍晚落下  
西涧开始说话

## 夜

夜从深树中溢出  
染黑了涧水  
染黑了赤湖铺古桥

黄鹂已经沉睡  
幽草一帘幽梦

杜鹃总是失眠  
它们黑色的鸣声  
没有惊醒黄鹂  
没有惊醒幽草  
却唤醒了鸡啼  
惊醒了的我

## 蒹葭

西涧的蒹葭  
举着半截春天  
我溯涧水，走到  
韦应物的河边  
高一尺的绿，压着  
残缺沧桑的古道  
黄鹂把鸣啭，从深树  
转到蒹葭中  
春潮带雨，漫过  
雁阵的最后一行字

韦应物的吟咏  
没有春风里的蒹葭  
我折一脉葭叶  
像折下西涧的绿  
野渡的舟，载着  
无人的永恒  
涧边蒹葭漫漫  
是春补写给我的诗笺

我继续溯涧而上  
走进《诗经》  
风穿过空心的蒹  
吹亮从唐朝走来的路  
沐着西涧的风  
从此我也是，扎根  
涧边的蒹葭一株

## 骤雨

深树里溅起青烟  
呼应着唱诗的黄鹂  
从清明节前的周六  
到清明节后的周一  
骤雨冲击着西涧  
旋起几处无声的回流  
幽草在回流中摇曳

一曲牧笛飞过  
水牛踏过荒芜的田野  
牛背驮着戴笠的农老  
牧笛声声，西涧却没有牧童  
春潮带雨，依旧晚来急  
西涧也没有了韦应物的舟

